

# 国家外汇管理局涪陵分局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重庆市分局子网站（以下简称“子网站”，<http://www.safe.gov.cn/chongqing/>）“信息公开”专栏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涪陵分局（以下简称“涪陵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实施《条例》及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系列制度要求，结合外汇管理工作实际和市场主体需求，切实把政务公开作为提高行政效能、促进依法行政、提升履职效能的基础工程，积极做好政务信息发布、外汇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公众关切等工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 （一）强化主动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有效性。

一是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管理规定，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市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市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等要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执行力度。二是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逐一

梳理外汇管理法规效力，印制并在业务办理窗口张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做到及时、准确和完整地公示行政审批事项。三是做好外汇行政许可等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审批信息公开均经分管局领导审核，并按规定流程对外公示。四是公开机构窗口信息。在子网站公开涪陵分局办公地址及电话等联系方式。

### （二）完善渠道建设，增强政府信息公开获得的便利性。

一是畅通内外信息沟通反馈渠道，设置专用对外咨询电话，并及时对外更新公布。二是推广“线上+线下”外汇服务方式，统一窗口服务规范，全面提升外汇行政服务质量。三是建立银企对接机制，通过召开重点银企座谈会、业务培训等方式，及时解答银行、企业在执行外汇政策中遇到的问题，不断深化外汇政策的宣传引导工作。

### （三）加强监管保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

一是通过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向网上行政申请人公开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办理情况，主动接受政务办理主体的监督，均获得政务办理主体“非常满意”的评价。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定期发布最新工作动态，并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三是接受上级部门的内审内控监督检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底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涪陵分局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但在政务公开力度广度、信息公开的形式多样性等方面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涪陵分局将从以下两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丰富便利化政策宣传方式。持续推动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积极利用新媒体宣传渠道丰富宣传方式，助力市场主体充分了解政策。二是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梳理外汇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加强与市场主体的沟通，满足市场主

体相关需求。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